



聚焦 宁波两会

胡军、戎雪海当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彭朱刚当选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

本报讯(记者 房伟) 昨天下午,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本次会议应到代表482名,实到代表458名,符合法定人数。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胡军、戎雪海为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选举彭朱刚为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选举金昕、周海宁、龔开波、傅平均和裘蓉等5位同志为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新闻多一点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军简历

胡军,男,1963年10月出生,汉族,浙江宁波人,1981年9月参加工作,1984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浙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

曾任宁波市城乡建委房地产开发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宁波市海曙区副区长;宁波市海曙区委常委、常务副区

长;宁波市江东区委副书记、区长;宁波市江东区委书记;宁波市委常委、鄞州区委书记,宁波机场与物流园区党工委书记(兼);宁波市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市委统战部副部长等职务。十四届浙江省委候补委员、十三届宁波市委委员。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戎雪海简历

戎雪海,男,1963年5月出生,汉

族,浙江岱山人,1982年8月参加工作,1985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在职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

曾任岱山县公安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岱山县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舟山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定海分局局长、党委书记;嵊泗县委常委,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舟山市公安局副局长、党委委员;舟山市普陀区委副书

记;舟山市定海区委副书记、区长;奉化市委副书记、市长;奉化市委书记,宁波溪口雪窦山风景名胜区党工委书记(兼);宁波市委副秘书长(正局长级)、办公厅厅务会议成员;宁波市委政法委委员,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一级高级检察官;宁波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等职务。十三届宁波市委委员。

陈志君当选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叶伟忠当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本报讯(记者 房伟) 昨天下午,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本次会议应到代表482名,实到代表458名,符合法定人数。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陈志君为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选举叶伟忠为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新闻多一点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陈志君简历

陈志君,女,1968年6月出生,汉族,浙江诸暨人,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华东政法学院大学学历,在职法律硕士。

曾任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检察院副

检察长、党组副书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绍兴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正处长级);上虞市委副书记(正处长级);台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委员、一级高级法官;宁

波市委政法委委员,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党组书记、一级高级法官等职务。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叶伟忠简历

叶伟忠,男,1970年7月出生,汉族,浙江松阳人,1992年7月参加工作,1992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华东政法学院大学学历,法学学士。

曾任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助理检察员、检察员;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主任、机关纪委书记兼机关党委副书记、检察员;衢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党组书记、二级高级检察官;宁波市委政法委委员,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党组书记、二级高级检察官等职务。



市人大代表叶敏: 通过地方立法明确业主大会法律地位

这已经是市人大代表叶敏连续第二年想要把“业主大会那些事儿”拿到市两会上好好说一说了。现有法律法规对业主大会“身份”认定的模糊甚至是缺失,导致业主大会在日常管理运作、权益保障、损害救济等方面的问题已经逐渐显现。

“这不仅是我们宁波面临的问题,在其他很多城市也同样存在。”叶敏说,希望宁波能够先行一步,通过地方立法明确业主大会的法律地位。

叶敏是鄞州区中河街道彩虹社区党委书记,多年的社区工作经验使她对“业主大会那些事儿”有更多关注和了解。“随着社会发展,人们参与小区治理的意识和能力越来越强,由此产生的问题也越来越多。”叶敏说。

比如,当业主大会或业委会做出的决定侵害业主合法权益时,业主该如何维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七十八条规定,业主可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即便如此,如果侵害已经造成财产损失,那么究竟该由谁来赔偿?”

又比如,目前有许多小区的业主大会或业委会的收入和支出,都是依附于物业公司操作,有的甚至直接将属于全体业主的经营性收入纳入物业的中小维修基金账户中,而等到需要用钱时,时常会受阻,同时还存在被物业挪用、侵占的风险。

再比如,《物业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业主大会、业委会应当积极配合相关

居委会依法履行自治管理职责,支持居委会开展工作,并接受其指导和监督,而“事实上,居委会很难对其进行有效监管”。

叶敏表示,上述所列举的情况都是她和同行们在实际工作中遇到过的,种种问题的出现,归根结底还是由于现有法律法规对业主大会“身份”的认定比较模糊,甚至可以说是缺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七十六条规定,业主有权共同决定“制定和修改业主大会议事规则”“选举业主委员会或者更换业主委员会成员”等事项。业主大会相当于业主自治的决策机构,业主通过业主大会行使表决权,以投票方式对小区事务进行管理,打个简单的比方,类似于公司股东大会。

“实际上,业主大会没有独立的民事主体资格。”叶敏说,这就意味它无法开展银行开户、对外经营、开展工程项目招投标、智慧城市建设工作,也不能独立管理资金、开展正常税务活动,大

多数民事活动要依附于物业公司进行,从而导致业主大会的自治作用发挥受阻,业主行使权利也受到制约。

“比如前面提到过的,如果业委会做出了侵害业主合法权益的决定,由于业主大会和业委会缺乏民事主体地位,无法承担赔偿责任,那么业主的权益最终还是得不到真正的保护。”

同样,由于业主大会没有明确的民事主体地位,政府部门、居委会也无法像对一般法人以及非法人组织那样对其进行有效监管,事前无法对业委会准入设定必要门槛,事中监管缺乏有力抓手,事后缺少必要的惩处诫勉手段,从而导致监督、指导的力度把握不准确。

“国家发改委早已发出通知,给业主大会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叶敏表示,如果宁波能够先行一步,通过地方立法的方式来破解上述症结,或许还能给其他城市提供经验借鉴。

记者 石承承



我们对民生热点关注 不会“降温”

宁波市两会顺利闭幕,本报的“请代表委员递句话”栏目也完成了它在今年的“使命”。

今年是“请代表委员递句话”栏目开设的第12个年头。每年市两会期间,我们都会借由该栏目在老百姓和代表委员之间架起沟通的桥梁,将民情、民愿、民声带到市两会,推动相关政策的制定、相关举措的出台、相关服务的提升。

在过去的11年里,共有近800条富有建设性的建议通过这一栏目直达市两会现场,成为代表委员热议的话题,也有部分意见、建议已经落实到城市建设和服务的方方面面。

虽然“请代表委员递句话”栏目暂时告一段落,但我们对民生热点、焦点、难点问题的关注不会“降温”。接下来,我们还将继续对这次市两会期间大家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进行跟踪关注、报道。

记者 石承承